

证券代码：688203

证券简称：海正生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10

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3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 188 号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7
普通股股东人数	17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46,038,87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46,038,87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054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0546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。公司董事长沈星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。会议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出席 5 人，非独立董事陈锡荣先生、薛藩先生，独立董事王建祥先生、刘冉先生、沈书豪先生、彭松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现场会议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张颖婷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现场会议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出席本次会议，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36,838,875	93.7003	9,200,000	6.2997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席位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36,830,983	93.6949	9,207,892	6.3051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免去公司 董事的议案	29,65 5,024	76.322 2	9,200 ,000	23.677 8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上述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得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康达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戴韞琪、林一凡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会议经北京康达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戴韞琪律师、林一凡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（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，认为海正生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提案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规范运作 1 号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海正生材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4 日